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作为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机数控”、“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保荐机构”）对上机数控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57 号文《关于核准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5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4.1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74,1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2,564,405.94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全部到位，并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6001”《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相关专户存储银行已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912,106,618.13 元（包括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9,542,212.19 元）。

二、募集资金 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胡埭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	专户账号	资金余额（元）	资金用途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84010078801000000499	161,860,200.00	智能化系统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胡埭支行	8110501014101208638	54,454,300.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0401210000000769	416,249,900.00	精密数控机床生产线扩建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10655001040688687	279,542,218.13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912,106,618.1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其他事项

2019年1月14日，上机数控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153.20万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015 号”《关于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相关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 4,153.20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以下无正文）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90,256.4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精密数控机床生产线扩建项目		41,624.99		41,624.99			-41,624.99	0	2019-12-27			否	
智能化系统建设项目		16,186.02		16,186.02			-16,186.02	0	2019-12-2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445.43		5,445.43			-5,445.43	0	2019-12-27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90,256.44		90,256.44			-90,256.44	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本表中“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相关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姚文良

徐彩霞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4 日